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bonny 博尼

BONNY INTERNATIONAL HOLDING LIMITED

博尼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906)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業績公告

博尼国际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比較數字載列如下：

綜合損益表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4	284,449	333,725
銷售成本		<u>(182,310)</u>	<u>(188,285)</u>
毛利		102,139	145,440
其他收益及增益	4	14,436	5,033
銷售及分銷開支		(59,768)	(59,926)
行政開支		(38,494)	(29,278)
金融及合約資產減值虧損淨額		(1,347)	(13)
其他開支		(18,799)	(18,173)
財務成本	6	<u>(13,886)</u>	<u>(12,744)</u>
稅前溢利／(虧損)	5	(15,719)	30,339
所得稅抵免／(開支)	7	<u>3,357</u>	<u>(3,964)</u>
年度溢利／(虧損)		<u><u>(12,362)</u></u>	<u><u>26,375</u></u>
以下人士應佔：			
母公司擁有人		(12,199)	26,702
非控股權益		<u>(163)</u>	<u>(327)</u>
		<u><u>(12,362)</u></u>	<u><u>26,375</u></u>
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			
每股盈利／(虧損)	9		
基本及攤薄			
— 年度溢利／(虧損)		<u>人民幣(1.1分)</u>	<u>人民幣3.1分</u>

綜合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年度溢利／(虧損)	<u>(12,362)</u>	<u>26,375</u>
其他全面收益		
於其後期間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其他全面收益：		
功能貨幣兌換為呈列貨幣產生的匯兌差額	<u>(5,005)</u>	<u>6,239</u>
於其後期間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其他全面收益：		
功能貨幣兌換為呈列貨幣產生的匯兌差額	5,759	480
物業重估增益	193	14,735
所得稅影響	<u>(29)</u>	<u>(2,210)</u>
於其後期間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其他全面收益 淨額	<u>5,923</u>	<u>13,005</u>
年度其他全面收益，扣除稅項	<u>918</u>	<u>19,244</u>
年度全面收益／(虧損)總額	<u>(11,444)</u>	<u>45,619</u>
以下人士應佔：		
母公司擁有人	(11,281)	45,946
非控股權益	<u>(163)</u>	<u>(327)</u>
	<u>(11,444)</u>	<u>45,619</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19年12月31日

	附註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72,176	133,495
物業、廠房及設備預付款		22,617	19,675
投資物業		46,510	42,750
使用權資產		40,028	—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		—	27,155
無形資產		1,174	1,764
遞延稅項資產		2,418	—
其他非流動資產		5,170	5,170
		<hr/>	<hr/>
非流動資產總值		290,093	230,009
流動資產			
存貨	10	136,053	132,819
貿易應收款項	11	88,776	93,694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	12	34,782	26,319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1,321	—
應收關聯方款項		375	11,844
抵押存款	13	9,629	16,87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3	59,165	25,438
		<hr/>	<hr/>
流動資產總值		330,101	306,990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14	43,676	63,747
客戶墊款、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5	43,369	44,703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16	232,397	248,680
應付關聯方款項		232	46
應付稅項		1,035	3,293
撥備		267	—
		<hr/>	<hr/>
流動負債總額		320,976	360,469

綜合財務狀況表(續)
於2019年12月31日

	附註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流動資產／(負債)淨額		<u>9,125</u>	<u>(53,479)</u>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u>299,218</u>	<u>176,530</u>
非流動負債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16	1,388	4,413
遞延稅項負債		<u>—</u>	<u>910</u>
非流動負債總額		<u>1,388</u>	<u>5,323</u>
淨資產		<u><u>297,830</u></u>	<u><u>171,207</u></u>
權益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17	80,827	400
股份溢價	17	205,242	147,602
其他儲備		<u>10,997</u>	<u>22,278</u>
		<u>297,066</u>	<u>170,280</u>
非控股權益		<u>764</u>	<u>927</u>
總權益		<u><u>297,830</u></u>	<u><u>171,207</u></u>

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1. 公司及集團資料

本公司於2017年7月19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地址位於4th Floor Harbour Palace, 103 South Church Street, P.O. Box 10240, Grand Cayman KY1-1002, Cayman Islands。

本集團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主要從事文胸、功能性運動服裝、內褲及保暖內衣的製造及銷售。董事認為，本集團的最終控股股東為金國軍先生。

2019年4月26日，本公司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成功上市。

本公司附屬公司詳情載列如下：

名稱	註冊成立/ 註冊地點及 日期以及 業務地點	已發行股份/ 註冊股本面值	本公司應佔股權百分比(%)		主要業務活動
			直接	間接	
香港博尼有限公司 (「香港博尼」)	香港 2017年9月4日	1萬港元	100	—	投資控股
浙江博尼時尚控股集團 有限公司(「浙江博尼」)*	中國/中國內地 2001年8月21日	人民幣218百萬元	—	100	文胸、內褲、保暖內衣及 功能性運動服裝製造 及貿易
上海博尼服裝有限公司 (「上海博尼」)*	中國/中國內地 2007年12月29日	人民幣1百萬元	—	100	文胸、內褲及保暖內衣 貿易
義烏博尼電子商務有限公司 (「義烏博尼」)*	中國/中國內地 2016年5月16日	人民幣12百萬元	—	70	文胸、內褲及保暖內衣 貿易
義烏樂衣尚服飾有限公司 (「義烏樂衣尚」)*	中國/中國內地 2016年3月10日	人民幣6百萬元	—	60	文胸、內褲及保暖內衣 貿易

名稱	註冊成立/ 註冊地點及 日期以及 業務地點	已發行股份/ 註冊股本面值	本公司應佔股權百分比(%)		主要業務活動
			直接	間接	
義烏博尼運動服裝有限公司 (「義烏運動服裝」)*	中國/中國內地 2017年5月25日	人民幣1百萬元	—	100	文胸、內褲及保暖內衣 貿易
義烏法悅服飾有限公司 (「義烏法悅」)*	中國/中國內地 2017年5月26日	人民幣1百萬元	—	100	文胸、內褲及保暖內衣 貿易
湖南博尼服飾有限公司 (「湖南博尼」)*	中國/中國內地 2019年6月4日	人民幣2百萬元	—	100	文胸、內褲及保暖內衣 製造

* 該等實體為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2.1 編製基準

該等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其中包括所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香港公認會計原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該等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法編製，惟投資物業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按公平值計量。該等財務報表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除另有說明外，所有數值均約整至最接近千位數。

2.2 會計政策變動及披露

本集團在本年度財務報表中首次採納下列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修訂	具有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租賃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的修訂	計劃修訂、縮減或結清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的修訂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的長期權益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23號	所得稅處理不確定性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2015年至2017年週期的年度改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香港會計準則第23號的修訂

除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的修訂以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2015年至2017年週期的年度改進與編製本集團財務報表無關外，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性質及影響如下：

- (a)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4號釐定安排是否包括租賃、香港(準則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5號經營租賃 — 優惠及香港(準則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27號評估租賃法律形式交易的內容。該準則載列確認、計量、呈列及披露租賃的原則，要求承租人將單一資產負債表內模型的所有租賃入賬，以確認及計量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惟若干確認豁免除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大致維持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內出租人的會計處理方式。出租人將繼續使用與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類似的原則將租賃分為經營租賃或融資租賃。

本集團採用經修訂追溯法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並於2019年1月1日首次應用。根據該方法追溯應用該準則，並將首次採納的累計影響確認為2019年1月1日的保留盈利的期初結餘調整，2018年的比較資料並無重列並繼續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及相關詮釋呈報。

租賃之新定義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若合約在一段時間內為換取代價而賦予一項可識別資產的使用控制權，則該合約屬於租賃或包含租賃。若客戶有權獲得因使用可識別資產而帶來的絕大部分經濟利益並有權主導可識別資產的使用，則被視為已賦予控制權。本集團於首次採用日選擇採用過渡期的實際可行權宜方法，允許僅對之前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及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4號確定為租賃的合約應用該準則。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及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4號尚未識別為租賃之合約並無重新評估。因此，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租賃定義僅應用於2019年1月1日或之後訂立或更改的合約。

作為承租人 — 先前劃分為經營租賃的租賃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影響性質

本集團擁有各類物業、機器、汽車及其他設備的租賃合約。作為承租人，本集團先前基於租賃是否將資產所有權的絕大部分回報及風險轉移至本集團的評估，將租賃劃分為融資租賃或經營租賃。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本集團採用單一方法確認及計量所有租賃的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惟低價值資產租賃(按個別租賃基準選擇)及租期為12個月或以下的租賃(「短期租賃」)(按相關資產類別選擇)之兩項選擇性豁免除外。本集團確認使用權資產的折舊(及減值(如有))及未償還租賃負債產生的利息(為融資成本)，而非於2019年1月1日開始的租期內以直線法確認經營租賃的租賃開支。

過渡影響

2019年1月1日的租賃負債根據剩餘租賃付款的現值確認，使用2019年1月1日的增量借貸利率貼現，計入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大部分租賃的使用權資產按租賃負債金額計量，並就緊接2019年1月1日前在財務狀況表中確認為與租賃相關的任何預付或應計租賃付款的金額進行調整。

所有該等資產均於該日基於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進行減值評估。本集團選擇在財務狀況表單獨呈列使用權資產。包括先前根據融資租賃確認的重新分類自物業、廠房及設備的租賃資產人民幣9,552,000元。

對於先前計入投資物業及按公平值計量的租賃土地及樓宇(為賺取租金收入及／或為資本增值而持有者)，於2019年1月1日，本集團繼續將彼等計入投資物業，並繼續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40號按公平值計量。

本集團於2019年1月1日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時，已使用以下可選擇的可行權宜方法：

- 對於租賃期於首次應用日期後12個月內到期的租賃應用短期租賃豁免
- 在合約包含延長／終止租賃的選擇權時，則於事後確定租賃期限

作為承租人 — 先前劃分為融資租賃的租賃

本集團並無就先前劃分為融資租賃的租賃於初始應用之日改變已確認資產及負債的初始賬面值。因此，2019年1月1日的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的賬面值為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計量的已確認資產及負債(如融資租賃應付款項)的賬面值。

2019年1月1日的財務影響

於2019年1月1日，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所產生的影響如下

	增加／(減少) 人民幣千元
資產	
使用權資產增加	40,805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少	(9,552)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減少	(27,155)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減少	(943)
遞延稅項資產增加	473
	<hr/>
資產總值增加	<u>3,628</u>
負債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增加	3,155
遞延稅項負債增加	473
	<hr/>
負債總額增加	<u>3,628</u>

於2019年1月1日的租賃負債與於2018年12月31日的經營租賃承擔的對賬如下：

	人民幣千元
於2018年12月31日的經營租賃承擔	4,682
減：短期租賃及剩餘租期於2019年12月31日或之前到期的 租賃承擔	<u>(1,276)</u>
	3,406
於2019年1月1日的加權平均增量借款利率	<u>4.75%</u>
於2019年1月1日的貼現經營租賃承擔	3,155
加：於2018年12月31日確認的融資租賃負債	<u>8,480</u>
於2019年1月1日的租賃負債	<u>11,635</u>

- (b)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23號, 在稅項處理涉及影響採納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的不確定性因素(一般指「不確定稅項狀況」)時, 處理該情況下的所得稅(即期及遞延)會計。該詮釋不適用於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範圍外的稅項或徵稅, 尤其不包括與權益及有關不確定稅項處理的處罰相關的規定。該詮釋具體處理以下事項: (i)實體是否考慮對不確定稅項進行單獨處理; (ii)實體對稅務機關的稅項處理檢查所作的假設; (iii)實體如何釐定應課稅溢利或稅項虧損、稅基、未用稅項虧損、未用稅收抵免及稅率; 及(iv)實體如何考慮事實及情況變動。採納該詮釋時, 本集團考慮有否任何集團間銷售轉讓定價引致的不確定課稅情況。根據本集團的稅務合規及轉讓定價研究, 本集團認為其轉讓定價政策可能會被稅務機關接納。因此該詮釋並無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表現產生任何影響。

3. 經營分部資料

就管理而言, 本集團根據產品及服務劃分業務單位, 並設有如下兩個呈報分部:

- (a) 品牌產品分部乃以博尼品牌製造及向國內市場製造及銷售女士文胸、內褲及保暖內衣; 及
- (b) 原始設計製造(「ODM」)產品分部從事製造及向海外客戶或彼等的代理銷售無縫內衣或其他ODM產品。

本集團主要營運決策者為本公司行政總裁, 彼負責審查所售主要類型產品的收入及業績, 旨在進行資源分配及評估分部表現。分部業績以毛利減所分配銷售費用為基準評估。本集團並無披露按經營分部劃分的資產及負債的分析, 此乃由於相關分析並無定期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供其審閱。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ODM產品 人民幣千元	品牌產品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分部收入(附註4)			
銷售予外部客戶	201,324	83,125	284,449
分部業績	46,508	(4,137)	42,371
其他收益及增益			14,436
公司及其他未分配開支			(58,640)
財務成本			(13,886)
稅前虧損			<u>(15,719)</u>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ODM產品 人民幣千元	品牌產品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其他分部資料			
於損益表中確認的減值虧損淨額	463	4,818	5,281
折舊及攤銷	10,148	6,538	16,686
資本開支*	56,968	6,044	63,012

* 資本開支包括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ODM產品 人民幣千元	品牌產品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分部收入(附註4)			
銷售予外部客戶	243,505	90,220	333,725
分部業績	87,287	(1,773)	85,514
其他收益及增益			5,033
公司及其他未分配開支			(47,464)
財務成本			(12,744)
稅前溢利			<u>30,339</u>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ODM產品 人民幣千元	品牌產品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其他分部資料			
於損益表中確認的減值虧損撥回淨額	(996)	(362)	(1,358)
折舊及攤銷	10,895	3,144	14,039
資本開支	32,087	2,319	34,406

地理資料

(a) 外部客戶收入

	於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於2018年 人民幣千元
中國內地	167,993	184,614
美國	39,156	39,953
德國	31,524	29,027
日本	17,014	4,819
荷蘭	3,966	46,373
其他國家	24,796	28,939
	<u>284,449</u>	<u>333,725</u>

上述收入資料乃基於付運目的地呈列。

(b) 非流動資產

本集團的所有非流動資產均位於中國內地。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於年內來自佔本集團收入10%或以上的各主要客戶的收入載列如下：

	於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於2018年 人民幣千元
客戶1	30,080	59,199
客戶2	不適用*	40,922
客戶3	65,020	不適用*
客戶4	47,378	70,849
	<u>142,478</u>	<u>170,970</u>

* 個別收入並未佔報告期間本集團收入的10%或以上，因此，該等客戶的相關收入並未披露。

4. 收入、其他收益及增益

有關收入的分析如下：

	於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於2018年 人民幣千元
客戶合約收入	<u>284,449</u>	<u>333,725</u>

客戶合約收入

(a) 收入資料明細

	於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於2018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確認時間 於某一時間點轉移的商品	<u>284,449</u>	<u>333,725</u>

下表列示於當前報告期間確認的收入金額，該收入金額計入於報告期間初的合約負債。

	於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於2018年 人民幣千元
銷售貨品	<u>5,366</u>	<u>8,673</u>

(b) 履約責任

有關本集團履約責任的資料概述如下：

履約責任於交貨時履行，即當貨品運往海外ODM客戶，或當中國ODM客戶、加盟店或自營店及專櫃以及電子商務平台的消費者接收，過時及遺失的風險已轉移至客戶且客戶已承擔有關風險時。接收是指客戶已根據銷售合約接收貨品，或接收條文已失效，或本集團有客觀證據證明已達成接收的所有條件且並無未履行責任會影響客戶接收產品。

款項通常應於交付後一至九個月內支付，而與ODM客戶訂立的部分合約以信用證結付，部分合約須支付墊款作為轉移貨品的按金。

部分品牌銷售的客戶有權獲得忠誠積分，令部分交易價格分配至忠誠積分。收入於兌換積分時確認。部分品牌銷售的客戶享有一般於七日或十五日內退貨的權利。於各報告期間末，退貨權引致的退回資產及退回負債權利屬微不足道及並無確認退回資產及退回負債的權利。

有關收入、其他收益及增益的分析如下：

	於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於2018年 人民幣千元
其他收益		
銀行利息收益	273	168
其他利息收益	1,885	—
政府補助*	6,158	2,073
投資物業經營租賃所得租金收益總額	1,820	1,807
其他	212	102
	<u>10,348</u>	<u>4,150</u>
增益		
外匯增益淨額	760	125
投資物業公平值增益	3,328	758
	<u>4,088</u>	<u>883</u>
	<u>14,436</u>	<u>5,033</u>

* 政府補助主要指由地方政府授予的獎勵，以支持本集團於中國義烏市的業務。該等政府補助並無附帶未履行條件或或然事項。

5. 稅前溢利／(虧損)

本集團稅前溢利／(虧損)乃扣除／(計入)以下各項後達致：

	附註	於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於2018年 人民幣千元
出售存貨成本*		182,310	188,285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2,546	13,286
使用權資產折舊(2018年：土地租賃付款攤銷)		4,042	633
無形資產攤銷		731	753
研發成本**		18,496	17,965
經營租賃項下最低租賃付款		—	3,328
未計入租賃負債計量的租賃付款		1,621	—
政府補助		(6,158)	(2,073)
上市開支		11,042	7,938
核數師酬金		1,550	213
外包製造		31,441	25,058
僱員福利開支(不包括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 薪酬)：			
工資及薪金		47,818	53,624
退休金計劃供款		3,494	3,763
僱員福利開支		680	476
		<u>51,992</u>	<u>57,863</u>
特許經營費		11,290	13,780
匯兌差額(淨額)		(760)	(125)
存貨減值／(減值撥回)	10	3,934	(1,371)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	11	1,347	13
投資物業公平值變動		(3,328)	(758)
租金收益		(1,820)	(1,807)
銀行利息收益		(273)	(168)
其他利息收益		(1,885)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虧損		<u>36</u>	<u>246</u>

* 出售存貨成本包括與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員工成本、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使用權資產折舊(2018年：預付土地租賃款項攤銷)、無形資產攤銷及存貨減值有關的金額人民幣25,587,000元(2018年：人民幣25,897,000元)，其亦已計入上文就各類開支披露的相關總額。

** 研發成本包括與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員工成本、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以及無形資產攤銷有關的金額人民幣9,633,000元(2018年：人民幣10,782,000元)，其亦已計入上文就各類開支披露的相關總額。

6. 財務成本

財務成本分析如下：

	於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於2018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借款利息	12,901	12,427
其他借款利息	—	317
租賃負債利息	985	—
	<u>13,886</u>	<u>12,744</u>

7. 所得稅

本集團須就本集團成員公司所在地及營運所在司法權區產生或取得的溢利按實體基準繳納所得稅。

根據開曼群島規則及法規，本集團無須於開曼群島繳納任何所得稅。

根據香港特別行政區的相關稅務法例，香港利得稅按年內在香港產生之估計應課稅溢利之16.5%之稅率撥備。由於本集團於年內並無產生任何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在香港的所得稅計提撥備。

中國內地即期所得稅乃根據本集團若干中國附屬公司的應課稅溢利按法定稅率25%計提撥備，而該稅率乃根據於2008年1月1日批准並生效的中國企業所得稅法釐定，惟本集團於中國內地獲授稅項減免及按優惠稅率繳稅的若干附屬公司除外。

浙江博尼合資格成為高新技術企業，並於年內按15%的優惠所得稅率繳稅。

本集團所得稅開支分析如下：

	於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於2018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稅項 — 中國內地		
年內支出	—	3,473
遞延	<u>(3,357)</u>	<u>491</u>
年內稅項支出／(抵免)總額	<u><u>(3,357)</u></u>	<u><u>3,964</u></u>

採用中國內地法定稅率計算的適用於稅前溢利的稅項開支與採用實際稅率計算的稅項開支的對賬如下：

	於2019年		於2018年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稅前溢利／(虧損)	<u>(15,719)</u>		<u>30,339</u>	
按法定稅率計算的稅項	(3,929)	25.0	7,585	25.0
適用於附屬公司的優惠所得稅率	424	(2.7)	(3,874)	(12.8)
研發開支的額外可扣減撥備	(1,985)	12.6	(1,883)	(6.2)
不可扣稅開支	30	(0.2)	36	0.1
尚未確認稅項虧損	<u>2,103</u>	<u>(13.4)</u>	<u>2,100</u>	<u>7.0</u>
按本集團實際稅率計算的稅項開支／ (抵免)	<u>(3,357)</u>	<u>21.3</u>	<u>3,964</u>	<u>13.1</u>

8. 股息

報告期間本公司概無宣派及支付股息。

9. 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虧損)

每股基本盈利金額根據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期內虧損，及年內已發行加權平均普通股1,105,479,452股(2018年：年內已發行5,755,495股股份及被視為轉自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股份溢價賬的857,568,681股股份)計算，經調整以反應年內供股。

由於本集團截至2019年及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無攤薄潛在普通股，故並無對截至2019年及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呈列的每股基本盈利／(虧損)金額就攤薄作出調整。

每股基本盈利基於以下計算：

	於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於2018年 人民幣千元
盈利		
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虧損)， 用於每股基本盈利的計算	<u>(12,199)</u>	<u>26,702</u>

	股份數目	
	於2019年	於2018年
股份		
年內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	211,479,452	5,755,495
轉換股份溢價的影響	894,000,000	857,568,681
	<u>1,105,479,452</u>	<u>863,324,176</u>
10. 存貨		
	於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於2018年 人民幣千元
原材料	14,586	18,626
在製品	14,536	34,683
製成品	116,154	84,799
	<u>145,276</u>	<u>138,108</u>
減值	(9,223)	(5,289)
	<u>136,053</u>	<u>132,819</u>
存貨減值撥備變動如下：		
	於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於2018年 人民幣千元
年初	5,289	6,660
已確認減值虧損	3,934	—
已確認減值虧損撥回	—	(1,371)
年末	<u>9,223</u>	<u>5,289</u>
11. 貿易應收款項		
	於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於2018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	93,718	97,289
減值	(4,942)	(3,595)
	<u>88,776</u>	<u>93,694</u>

本集團與客戶的交易條款主要為信貸形式。信貸期通常為一至三個月，主要客戶可延長至最多九個月。本集團對未償還應收款項維持嚴格監控，逾期結餘由高級管理層定期審核。鑑於上文所述且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與大量各類客戶相關，故並無重大集中信貸風險。本集團並無就貿易應收款項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或其他信用增級。貿易應收款項不計息。

貿易應收款項於報告期末根據發票日期並扣除虧損撥備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於2018年 人民幣千元
3個月以內	64,830	91,585
3個月至6個月	15,561	774
6個月至12個月	2,575	497
1年至2年	5,597	657
2年至3年	213	181
	<u>88,776</u>	<u>93,694</u>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虧損撥備變動如下：

	於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於2018年 人民幣千元
年初	3,595	3,582
減值虧損	1,347	13
年末	<u>4,942</u>	<u>3,595</u>

本集團於各報告日期使用撥備矩陣進行減值分析，以計量預期信貸虧損。本集團已採用簡化方法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規定就預期信貸虧損作出撥備，該準則允許就所有貿易應收款項使用存續期預計損失撥備。本集團整體考慮各組貿易應收款項的信貸風險特徵及逾期天數，以計量預期信貸虧損。本集團根據信貸風險特徵對三組貿易應收款項進行分類。本集團在計算預期信貸虧損率時考慮歷史損失率及就前瞻性宏觀經濟數據作出調整。

下表載列本集團使用撥備矩陣計算的貿易應收款項之信貸風險資料：

	於2019年12月31日		
	金額	預期	減值
	人民幣千元	信貸虧損率	人民幣千元
ODM客戶及電子商務平台			
少於1年	50,510	0.05%	25
1至2年	787	0.05%	—
2至3年	123	0.05%	—
超過3年	—	100.00%	—
自營店及專櫃及加盟店			
少於1年	11,004	4.00%	440
1至2年	1,115	55.00%	613
2至3年	297	82.00%	244
超過3年	1,908	100.00%	1,908
其他			
少於1年	22,366	2.00%	448
1至2年	4,952	13.00%	644
2至3年	230	84.00%	194
超過3年	426	100.00%	426
	93,718	5.27%	4,942

於2018年12月31日

	金額 人民幣千元	預期 信貸虧損率	減值 人民幣千元
ODM客戶及電子商務平台			
少於1年	59,475	0.05%	30
1至2年	237	0.05%	—
2至3年	—	0.05%	—
超過3年	—	100.00%	—
自營店及專櫃及加盟店			
少於1年	13,680	4.00%	547
1至2年	454	55.00%	250
2至3年	974	82.00%	799
超過3年	1,105	100.00%	1,105
其他			
少於1年	20,692	2.00%	414
1至2年	248	13.00%	32
2至3年	34	84.00%	28
超過3年	390	100.00%	390
	<u>97,289</u>	<u>3.70%</u>	<u>3,595</u>

12.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

	於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於2018年 人民幣千元
預付款項	25,970	12,343
預付開支	3,201	3,947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5,567	5,014
遞延上市開支	—	4,340
可收回稅項	44	42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即期部分	—	633
	<u>34,782</u>	<u>26,319</u>

以上結餘所包括的金融資產涉及近期並無拖欠款項記錄及逾期金額的應收款項。於2019年及2018年12月31日，虧損撥備評估為並不重大。

1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抵押存款

	附註	於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於2018年 人民幣千元
現金及銀行結餘		59,165	25,438
定期存款		9,629	16,876
		<u>68,794</u>	<u>42,314</u>
減：抵押定期存款：			
就應付票據抵押	14	(9,629)	(16,87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u>59,165</u>	<u>25,438</u>
以人民幣計值		56,645	24,434
以美元(「美元」)計值		629	993
以港元(「港元」)計值		1,891	1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u>59,165</u>	<u>25,438</u>

人民幣不可自由兌換為其他貨幣。然而，根據中國內地的外匯管理條例及結匯、售匯及付匯管理規定，本集團獲准通過獲授權進行外匯業務的銀行將人民幣兌換為其他貨幣。

銀行現金按根據每日銀行存款利率計算的浮動利率計息。視乎本集團之即時現金需求，短期定期存款的期限介於一天到十二個月不等，並根據各短期定期存款利率計息。銀行結餘及抵押存款存放於信譽良好且近期並無違約紀錄的銀行。

14.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於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於2018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	24,357	30,454
應付票據	19,319	33,293
	<u>43,676</u>	<u>63,747</u>

於2019年12月31日，應付票據乃以本集團人民幣9,629,000元(2018年：人民幣16,876,000元)的存款(附註13)及公平值為人民幣1,321,000元(2018年：零)的非上市投資作抵押。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於報告期末根據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於2018年 人民幣千元
3個月內	28,725	38,761
3至6個月	14,397	24,016
6至12個月	364	171
超過12個月	190	799
	<u>43,676</u>	<u>63,747</u>

貿易應付款項為免息且一般須按一至六個月期限結付。

15.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附註	於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於2018年 人民幣千元
合約負債		6,092	5,366
應付薪酬		7,448	7,375
應付稅項(不含所得稅)		9,133	10,133
應計上市開支		602	1,228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其他無形資產應付款項	(a)	5,657	4,419
應付利息		364	392
其他應付款項	(b)	14,073	15,790
		<u>43,369</u>	<u>44,703</u>

附註：

(a) 合約負債詳情如下：

	於2019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18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18年 1月1日 人民幣千元
收自客戶的短期墊款			
銷售貨品	<u>6,092</u>	<u>5,366</u>	<u>8,673</u>

合約負債指向本集團已收到代價的客戶轉移貨品的責任。有關金額計入綜合財務狀況表「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項下。於2019年12月31日，概無因忠誠積分計劃引致的合約負債(2018年：無)。

合約負債的變動主要由於收取短期墊款向客戶轉移貨品及履行履約責任所致。

(b) 其他應付款項為免息，並須按要求償還。

16.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於2019年12月31日			於2019年 1月1日	於2018年12月31日		
	實際利率(%)	到期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實際利率(%)	到期日	人民幣千元
即期							
租賃負債	4.75-10.67	2020年	7,297	5,812	3.80-6.96	2019年	4,067
銀行貸款—已抵押	4.79-6.96	2020年	225,100	244,613	3.80-6.96	2019年	244,613
			<u>232,397</u>	<u>250,425</u>			<u>248,680</u>
非即期							
租賃負債	4.75	2021年	1,388	5,823	10.67	2020年	4,413
			<u>233,785</u>	<u>256,248</u>			<u>253,093</u>

於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於2018年
人民幣千元

分析為：

應償還銀行貸款：
一年以內或按要求

225,100

244,613

其他應償還借款：
一年以內
第二年

7,297

4,067

1,388

4,413

8,685

8,480

233,785

253,093

附註：

(a) 本集團若干銀行貸款乃由以下各項作抵押：

- (i) 本集團位於中國內地的樓宇及設備，於2019年12月31日其總賬面值為人民幣49,220,000元(2018年：人民幣73,962,000元)；
- (ii) 本集團位於中國內地的租賃土地，於2019年12月31日其總賬面值為人民幣27,155,000元(2018年：人民幣27,788,000元)；
- (iii) 抵押關聯公司義烏市中都置業有限公司(「義烏中都置業」)位於中國內地的租賃土地及樓宇；及
- (iv) 抵押關聯方金國軍先生及龔麗瑾女士位於中國內地的租賃土地及樓宇。

- (b) 於2019年12月31日，博德控股集團有限公司(「博德控股」)(由最終控股股東控制的實體)已就本集團最多為人民幣83,100,000元的若干銀行貸款作出擔保(2018年：人民幣116,000,000元)。
- (c) 於2019年12月31日，董事會主席(「主席」)金國軍先生已就本集團最多為人民幣203,000,000元的若干銀行貸款作出擔保(2018年：人民幣85,400,000元)。
- (d) 於2019年12月31日，股東龔麗瑾女士(亦為主席之妻)已就本集團最多為人民幣203,000,000元的若干銀行貸款作出擔保(2018年：人民幣85,400,000元)。
- (e) 於2019年12月31日，金國軍先生連同龔麗瑾女士已就本集團最多為人民幣117,100,000元的若干銀行貸款作出擔保(2018年：人民幣170,200,000元)。
- (f) 於2019年12月31日，本公司股東金春龍先生並無就本集團的若干銀行貸款作出擔保(2018年：人民幣8,400,000元)。
- (g) 於2019年12月31日，本公司股東駱承明先生並無就本集團的若干銀行貸款作出擔保(2018年：人民幣1,200,000元)。
- (h) 於2019年12月31日，本公司股東金曉紅女士已就本集團最多為人民幣13,000,000元的若干銀行貸款作出擔保(2018年：人民幣48,000,000元)。
- (i) 於2019年12月31日，本公司股東黃競先生並無就本集團的若干銀行貸款作出擔保(2018年：人民幣1,200,000元)。
- (j) 於2019年12月31日，獨立第三方浙江伊彤服飾有限公司已就本集團最多為人民幣13,000,000元的若干銀行貸款作出擔保(2018年：人民幣48,000,000元)。
- (k) 於2019年12月31日，獨立第三方任成秀先生及金秋媚女士已就本集團最多為人民幣17,040,000元的若干銀行貸款作出擔保(2018年：人民幣14,200,000元)。
- (l) 於2019年12月31日，獨立第三方浙江傲萊服飾有限公司已就本集團最多為人民幣17,040,000元的若干銀行貸款作出擔保(2018年：人民幣14,200,000元)。
- (m) 於2019年12月31日，獨立第三方義烏福瑞朵生態科技有限公司已就本集團最多為人民幣33,040,000元的若干銀行貸款作出擔保(2018年：人民幣41,240,000元)。
- (n) 於2019年12月31日，香港博尼有限公司(由最終控股股東控制的實體)已就本集團最多為人民幣52,500,000元的若干銀行貸款作出擔保(2018年：人民幣52,500,000元)。
- (o) 於2019年12月31日，浙江德施普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德施普新材料」)(由最終控股股東控制的實體)已就本集團最多為人民幣30,000,000元的若干銀行貸款作出擔保(2018年：零)。

17. 股本

股份

	於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於2018年 人民幣千元
已發行及繳足：		
1,200,000,000股(2018年：6,000,000股)普通股	<u>80,827</u>	<u>400</u>

本公司股本變動概述如下：

	已發行 股份數目	股本 人民幣千元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於2018年1月1日	<u>5,000,000</u>	<u>337</u>	<u>—</u>
發行股份	<u>1,000,000</u>	<u>63</u>	<u>147,602</u>
於2018年12月31日及2019年1月1日	6,000,000	400	147,602
首次公開發售	300,000,000	20,257	129,481
轉為普通股的股份溢價	<u>894,000,000</u>	<u>60,170</u>	<u>(60,170)</u>
	<u>1,194,000,000</u>	<u>80,427</u>	<u>69,311</u>
股份發行開支	<u>—</u>	<u>—</u>	<u>(11,671)</u>
於2019年12月31日	<u>1,200,000,000</u>	<u>80,827</u>	<u>205,242</u>

於2018年3月31日，本公司的法定股本增加至1,000,000美元(相等於人民幣6,310,000元)，分為10,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1美元的股份。同日，已按認購價每股184.28港元(相等於人民幣147.65元)發行1,000,000股每股面值0.01美元的股份以換取現金。

根據本公司首次公開發售，本公司按每股0.58港元的價格發行3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1美元的普通股，總現金代價約為174,000,000港元(相當於人民幣149,738,000元)(未計及開支)。該等股份於2019年4月26日開始在聯交所買賣。

2019年4月26日，70,125,000港元(相當於人民幣60,170,000元)的股份溢價轉換為894,000,000股每股面值0.01美元的普通股。

18. 資本管理

本集團資本管理的首要目標是保障本集團持續經營並維持穩健的資本比率以支持其業務及最大化股東價值的能力。

本集團根據經濟條件的變化及相關資產的風險特徵管理其資本架構並對其進行調整。為維持或調整資本架構，本集團可能調整支付予股東的股息、返還資金予股東或發行新的股份。本集團不受任何外部施加的資本需求的限制。截至2019年12月31日及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已制定的目標、政策或管理資本的程序概無任何變化。

本集團採用資產負債比率監管資本，即淨負債除以資本總額加淨負債計算得出。淨負債包括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應付關聯方款項，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抵押定期存款。資本總額指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於各有關期間末，資產負債比率載列如下：

	2019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1月1日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附註16)	233,785	256,248	253,093
應付關聯方款項	232	46	46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43,676	63,747	63,747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43,369	44,703	44,703
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59,165)	(25,438)	(25,438)
抵押定期存款	(9,629)	(16,876)	(16,876)
淨負債	<u>252,268</u>	<u>322,430</u>	<u>319,275</u>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u>297,066</u>	<u>170,280</u>	<u>170,280</u>
總資本及淨負債	<u><u>549,334</u></u>	<u><u>492,710</u></u>	<u><u>489,555</u></u>
資產負債比率	<u><u>46%</u></u>	<u><u>65%</u></u>	<u><u>65%</u></u>

附註：本集團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使用經修訂的追溯調整法，首次採納的影響就2019年1月1日期初結餘進行調整，不會重列2018年12月31日的比較數字。儘管此舉導致本集團淨負債增加，與2018年12月31日的狀況相比，本集團於2019年1月1日的資產負債比率保持不變。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業務及經營回顧

作為無縫及傳統貼身衣物產品的製造商，本集團通過兩個分部經營業務。本集團專注於向其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及海外原始設計製造商（「ODM」）客戶提供一站式內部貼身衣物製造解決方案。本集團的品牌銷售產品分部通過其在中國的全國零售網絡主要以其「博尼」及「U+Bonny (Bonny生活家)」品牌銷售傳統貼身衣物產品。本集團製造各種無縫及傳統的貼身衣物，包括文胸、內褲、保暖衣及家居服，亦生產功能性運動服裝。本集團的大部分無縫產品售予其ODM客戶，而本集團主要於其在中國的品牌銷售中銷售傳統產品。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總收入約為人民幣284.5百萬元，較2018年減少約14.8%（2018年：約人民幣333.7百萬元），主要是由於客戶銷售訂單減少導致本集團國內外的ODM銷售額下滑。本集團錄得毛利約人民幣102.1百萬元（2018年：約人民幣145.4百萬元），毛利率約35.9%（2018年：約43.6%）。

本集團錄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虧損約人民幣12.2百萬元（2018年：利潤約人民幣26.7百萬元）。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錄得虧損，主要是由於(i)客戶銷售訂單減少導致本集團國內外的ODM銷售額下滑；(ii) ODM銷售毛利率與2018年同期相比有所下降；(iii)於中國湖南省建設廠房以及於美國及香港設立銷售代表處導致行政成本增加；及(iv)非經常上市開支（披露於本公司日期為2019年4月12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財務資料」章節中的「上市開支」段落）。

本公司股份於2019年4月26日（「上市日期」）通過全球發售的方式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上市」），籌集所得款項淨額（經扣除本集團就上市及全球發售應付的專業費用、承銷佣金及其他費用及開支）約131.3百萬港元。

品牌管理

就本集團的品牌銷售而言，本集團通過其在中國的零售網絡以本集團的「博尼」及「U+Bonny (Bonny生活家)」品牌銷售產品。

本集團不斷投資於其品牌建設，藉以進一步提升品牌認知度及接納程度。本集團透過多種渠道推廣及促銷其品牌及產品，包括在平面媒體及戶外廣告牌刊登廣告、參加購物商場的時裝秀、贊助模特大賽及參加貿易展覽及展出等。

銷售網絡

本集團主要透過廣泛且有組織的全國零售網絡在中國銷售品牌產品。為優化本集團網點的成本效益，本集團於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繼續精簡中國的零售網絡。本集團通過關閉財務或經營表現欠佳的零售店，對零售網絡進行適當優化，提高銷售網絡的整體效率。

於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零售店包括遍佈中國18個省、直轄市及自治區的140間自營零售店(包括130間自營專櫃及10間自營獨立門店)及50間加盟零售店，不涉及分銷商或多層加盟商。

本集團零售店總數由截至2018年底的198間減少至於2019年12月31日的190間(包括140間自營零售店及50間加盟零售店)。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自營零售店淨減少13間，而加盟零售店淨增加5間，是由於本集團在中國保持有效零售網絡的策略，開設「U+Bonny (Bonny生活家)」門店及關閉財務或經營表現欠佳的自營零售店所致。在較小程度上，本集團因與相關百貨公司或購物中心所訂立的特許經營協議屆滿或提前終止而關閉部分零售店。

同時，本集團的產品亦可透過目前的電子商務網絡及不同的知名度良好的電子商務平台獲取。為應對中國的消費模式向在線購物轉變的趨勢，本集團拓展目前的電子商務網絡為貼身衣物產品的綜合在線購物平台，成為實體店的補充銷售渠道，提供連貫一致的多渠道客戶體驗。

產品設計、研發

本集團專注於改善及發展產品的功能及設計以及持續將資源投入到新產品的設計及研發當中。憑藉新設計的創新，本集團繼續為市場帶來多元化的優質產品組合。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根據風格、尺寸及顏色各異的不同類別產品推出140種不同類型的產品，使本集團的品牌銷售進入國內零售市場。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產品設計及研發開支約為人民幣18.5百萬元(2018年：約人民幣17.9百萬元)。

於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共有76個中國註冊商標、1個香港註冊商標、5個註冊域名、14個中國註冊軟件版權及30個中國註冊專利(包括3個發明專利及27個實用新型專利)。

展望未來，本集團計劃繼續專注於研發工作，改進產品質量、功能及設計，進一步提升研發能力。

產能及前景

目前，本集團僅在本集團位於中國浙江省蘇溪鎮的生產基地(「蘇溪生產基地」)進行生產營運。本集團位於中國浙江省義烏北苑街的生產基地(「北苑生產基地」)一期建設於2016年9月竣工。截至2019年12月31日，北苑生產基地二期仍在建設，廠房的建設已完成約85%，員工宿舍的建設已完成約75%。北苑生產基地二期預計於2020年下半年完成建設並投產。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共購買11台無縫電子提花專用機，該等機器於蘇溪生產基地安裝，於2019年10月投產。

由於COVID-19疫情及其對國內和全球經濟的影響，未來銷售前景尚不明朗。因此，本集團決定押後將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及本公司日期為2019年5月24日的公告所述未動用所得款項用於增購無縫電子提花專用機及其他配套設備。董事會屆時將基於本集團的產品銷售及產能恢復情況考慮重新購買和安裝設備。

人力資源

中國勞動力供應緊缺導致工資持續上漲。本集團力圖通過提供實地培訓及改善僱員福利以提高凝聚力等舉措吸引及挽留僱員。

本集團與僱員訂立單獨的僱傭合約，並與獨立第三方僱傭代理訂立勞務派遣協議。於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全職僱員人數增至779名(2018年12月31日：737名)。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員工福利開支(不包括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薪酬)約為人民幣52.0百萬元(2018年：約人民幣57.9百萬元)。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向僱傭代理支付的服務費為人民幣66,648.5元(2018年：人民幣118,019.4元)。

除直接僱傭和勞務派遣外，本集團亦委聘生產分包商提供實地分包人員。本集團的人力資源政策不適用於相關生產分包商的員工，且本集團既不釐定亦不直接支付分包員工的工資。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根據交付予本集團的貨品或服務的數量計算得出的分包費用約為人民幣31.4百萬元(2018年：約人民幣25.1百萬元)。

財務回顧

收入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收入約為人民幣284.5百萬元，較去年同期的約人民幣333.7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49.3百萬元或約14.8%。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ODM產品的分部收入約為人民幣201.3百萬元，較去年同期的分部收入約人民幣243.5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42.2百萬元或約17.3%。有關減幅主要是由於本集團海內外ODM銷售減少所致。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品牌產品的分部收入約為人民幣83.1百萬元，較去年同期減少約人民幣7.1百萬元或約7.9%(2018年：約人民幣90.2百萬元)。有關減幅主要是由於「博尼」零售店數目減少。

毛利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毛利約為人民幣102.1百萬元，較去年同期的約人民幣145.4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43.3百萬元或約29.8%，是由於：(i) ODM銷售及品牌產品銷售收入減少；及(ii) ODM銷售毛利率相比2018年同期減少。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ODM產品的分部毛利約為人民幣56.8百萬元，較去年同期的約人民幣93.8百萬元有所減少，是由於：(i)出口貿易收入及電子商務平台銷售收入減少；(ii)毛利率高的產品客戶訂單減少；(iii)售價因中國增值稅減少而降低；及(iv)勞工成本及製造成本增加。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品牌產品的分部毛利約為人民幣45.3百萬元，較去年同期有所減少(2018年：約人民幣51.6百萬元)，主要是由於「博尼」零售店數目減少導致「博尼」品牌的收入減少所致。

其他收益及增益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其他收益及增益約為人民幣14.4百萬元，較去年同期的約人民幣5.0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9.4百萬元或約187.1%。有關增幅主要是由於其他利息收入、政府補貼及投資物業公平值收益增加所致。

銷售及分銷開支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銷售及分銷開支約為人民幣59.8百萬元，與去年同期約人民幣59.9百萬元相若。

行政及其他開支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行政及其他開支約為人民幣57.3百萬元，而去年同期則約為人民幣47.5百萬元，是由於產生上市開支以及於中國湖南省新建廠房及於美國和香港設立銷售代表處產生的行政開支增加。

上市開支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上市開支約為人民幣11.0百萬元，而去年同期則約為人民幣7.9百萬元。

財務成本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財務成本約為人民幣13.9百萬元，較去年同期有所增加(2018年：約人民幣12.7百萬元)，是由於銀行貸款及租賃負債利息增加所致。

所得稅抵免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所得稅抵免約為人民幣3.4百萬元，較去年同期有所增加(2018年：所得稅開支約人民幣4.0百萬元)，是由於本集團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錄得虧損。

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

基於上述原因，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約為人民幣12.2百萬元，較去年同期約人民幣26.7百萬元的溢利減少約人民幣38.9百萬元或約145.7%。

未來計劃及前景

作為中國貼身衣物行業的主要製造商，本集團會緊貼市場變化，適時採取靈活多元的發展策略，迅速回應市場變化並及時把握市場機遇。

除零售店網絡外，本集團的產品亦透過不同在線平台銷售，以提升品牌知名度及拓展顧客群。本集團將繼續優化銷售網絡結構，關閉低效益門店，從而提升整體營運效益。

鑑於貼身衣物市場的長遠預期增長，本集團將持續提升產品設計與研發能力，並基於市場需求開發多元化產品。

實施本集團的產能擴張計劃方面，北苑生產基地二期仍在建設，截至2019年12月31日，廠房的建設已完成約85%，員工宿舍的建設已完成約75%。北苑生產基地二期預計於2020年下半年完成建設並投產。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共購買11台無縫電子提花專用機，該等機器於蘇溪生產基地安裝，於2019年10月投產。

由於COVID-19疫情及其對國內和全球經濟的影響，未來銷售前景尚不明朗。因此，本集團決定押後將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及本公司日期為2019年5月24日的公告所述未動用所得款項用於增購無縫電子提花專用機及其他配套設備。董事會屆時將基於本集團的產品銷售及產能恢復情況考慮重新購買和安裝設備。

為減輕COVID-19疫情對ODM銷售及品牌零售店銷售的影響，本集團將採取積極策略發展業務，包括(i)專注改善產品質量、功能及設計繼續加強研發能力；(ii)適當經營新增無縫環保口罩生產業務，改善產品供應結構，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3月17日的公告；(iii)透過拓展線上銷售渠道(包括微商、直播銷售及社交媒體銷售)擴大電子商務網絡；及(iv)利用香港及美國辦事處的地域優勢發展海外客戶。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通常以內部產生的現金流量及主要往來銀行提供的銀行融資為業務營運提供資金。於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擁有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人民幣59.2百萬元(2018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25.4百萬元)，有關增幅主要是由於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上市產生所得款項淨額獲得現金流量所致。於2019年12月31日，計息負債約為人民幣233.8百萬元(2018年：約人民幣253.1百萬元)，年利率介乎約4.8%至10.7%之間。本集團於2019年12月31日的槓桿比率(按淨負債與資本及淨負債總額之比率計算)約為46%(2018年12月31日：約65%)。於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錄得流動資產淨額約人民幣9.1百萬元，主要由於上市所得款項所致。2019年底北苑生產基地二期完工後，本集團並無就進一步擴張生產基地產生重大資本開支。現有銀行借款及應付在建工程款項將按各自的還款計劃以本集團內部資源分期償還。因此，本集團的流動資產淨額狀況與資產負債比率於2019年底有所改善。管理層認為本集團有足夠財務資源滿足營運資金需求。

外匯風險

本集團的貨幣資產及負債以及業務交易主要以人民幣、美元及歐洲貨幣單位計值。鑑於該等貨幣之間的匯率穩定，董事認為，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面臨重大外匯風險。本集團通過定期審核外匯風險淨額來管理外匯風險，並於必要時通過訂立貨幣對沖安排以降低匯率波動的影響。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概無訂立任何遠期外匯或對沖合約。本集團將繼續評估本集團的外匯風險並適時採取措施。

重大收購及出售事項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關於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重大收購或出售事項。

或然負債

於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所得款項用途

本集團產生自首次公開發售的所得款項淨額(經扣除承銷費用、佣金及其他上市開支)約為131.3百萬港元。實施本集團的產能擴張計劃方面，北苑生產基地二期仍在建設，截至2019年12月31日，廠房的建設已完成約85%，員工宿舍的建設已完成約75%。北苑生產基地二期建設成本及經營開支超出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及本公司日期為2019年5月24日的公告所載計劃金額7.5百萬港元。北苑生產基地二期預計於2020年下半年完成建設並投產。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共購買11台無縫電子提花專用機，該等機器於蘇溪生產基地安裝，於2019年10月投產。於本公告日期，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存放於香港及中國的持牌銀行。

由於COVID-19疫情及其對國內和全球經濟的影響，未來銷售前景尚不明朗。因此，本集團決定押後將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及本公司日期為2019年5月24日的公告所述未動用所得款項用於增購無縫電子提花專用機及其他配套設備。董事會屆時將基於本集團的產品銷售及產能恢復情況考慮重新購買和安裝設備。

下表載列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的用途以及截至2019年12月31日的未動用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	所得款項 淨額 百萬港元	2019年 已動用金額 百萬港元	2019年 未動用金額 百萬港元
用於提高北苑生產基地的無縫 產品產能				
— 建設北苑生產基地二期	20%	26.3	33.8	(7.5) ^(附註)
— 北苑生產基地增購及運作 額外生產設備	60%	78.8	4.3	74.5
提升產品設計及研發能力	10%	13.1	13.5	(0.4)
營運資金及一般公司用途	10%	13.1	13.8	(0.7)
總計	<u>100%</u>	<u>131.3</u>	<u>65.4</u>	<u>65.9</u>

附註：建設北苑生產基地二期已動用金額超出初始計劃金額7.5百萬港元，是由於(i)為提升生產空間的利用率及改善基本建設的質量，動用額外資金改進工廠藍圖設計；及(ii)對施工圖進行多輪修改，並在施工時進行相應的調整。

期後事件

目前，本集團預計COVID-19疫情對其業務的影響有限。然而，鑑於疫情的動態發展性質，難以估計其於未來數月的全部影響。本集團將繼續關注COVID-19疫情的發展，評估事態並及時應對其影響。

僱員及薪酬政策

本集團的薪酬政策是根據僱員的表現、資歷及本集團的經營業績向僱員發放薪酬。僱員薪酬總額包括基本薪資及績效花紅。本集團的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以袍金、薪金、津貼、酌情花紅、定額供款計劃及其他實物利益(經參考可資比較公司所支付者、時間投入及本集團表現)收取報酬。本集團亦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為本集團提供服務或就本集團的營運執行彼等職能所產生的必要及合理開支作出償付。本集團亦參考(其中包括)可資比較公司所支付薪酬及報酬的市場水平、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各自的職責以及本集團的表現，定期檢討及釐定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及報酬待遇(包括獎勵計劃)。本公司已於2019年3月19日採納購股權計劃，作為向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其他選定參與人士的獎勵。

所持重大投資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其他公司股權的任何重大投資。

有關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除招股章程及本公司日期為2019年5月24日的公告所披露者外，本集團並無有關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的其他未來計劃。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上市日期起至本公告日期期間，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其任何上市證券。

企業管治措施

本公司致力保持高標準的企業管治，以保障股東利益並提升企業價值及問責制度。董事會已採納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的原則及守則條文，確保以適當及審慎的方式規管本公司的業務活動及決策流程。

金國軍先生(「金先生」)為本公司董事會主席兼行政總裁。儘管此情況與企業管治守則第A.2.1條守則條文所規定的該兩項職務不應由同一人士兼任相違背，但是，由於金先生於本公司的企業經營及管理方面有豐富的經驗，故董事會認為繼續由金先生擔任董事會主席符合本公司及全體股東的最佳利益，而彼於領導董事會方面的經驗及能力將能夠令本公司在長遠發展中受益。從企業管治的角度看，董事會的決策是通過共同表決的方式作出，故主席無法控制董事會的決策。董事會認為，現行架構仍能保持董事會與管理層之間權力的平衡。董事會須不時檢討該架構，確保可在有需要時採取恰當的措施。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上市日期起至2019年12月31日期間，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的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即張森泉先生、王健先生及李有星先生。張森泉先生現任審核委員會主席。

審核委員會已與管理層審閱本集團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及採用的會計準則及慣例，並討論審核、內部控制及財務報告事宜。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層買賣本公司證券的行為守則，原因是有關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因其職位或僱傭關係而可能持有關於本公司證券的內幕消息。

在作出特定查詢後，全體董事均已確認彼等於上市日期起至2019年12月31日期間已遵守標準守則。此外，據本公司所知，並無本公司高級管理層於上市日期起至2019年12月31日期間存在違反標準守則的情況。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2018年12月31日：零)。

核數師對年度業績公告的工作範圍

本公告所載財務資料並不屬本集團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核賬目，而是摘錄自經本公司核數師安永會計師事務所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審核的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財務資料已經審核委員會審核及經董事會批准。

刊發年度業績公告及年報

本集團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業績公告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bonnychina.com可供查閱。

本集團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報告(載有上市規則所規定的所有資料)將適時寄發予本公司股東並於上述網站刊發。

承董事會命
博尼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金國軍

香港，2020年3月31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兩名執行董事金國軍先生及趙輝先生；兩名非執行董事龔麗瑾女士及駱衛星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李有星先生、王健先生及張森泉先生組成。